

湖南省临床检验中心文件

湘检中字〔2020〕2号

湖南省临床检验中心 关于我省 2020 年采供血机构血液质量 检定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采供血机构：

为做好全省采供血机构血液质量检定（以下简称血检）工作，保障临床用血和患者安全，现就我省 2020 年血检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湖南省临床检验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按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原湖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血站血液质量检定核酸检测的通知》（湘卫函〔2016〕567号）文件要求，制定我省 2020 年血检工作计划（见附件 1、2），执行规定的检定项目和血液样本的送检量。全省各采供血机构应按中心的血检工作计划按时按量完成，不得无故拖延和拒送。

二、全省采供血机构血检工作的年度频次为四次。第二次

血检的血液样本，中心将派专人进行现场采样，并同步开展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EQA)的现场检测活动。各采供血机构应合理安排血样的采集，按时完成 EQA 样本的检测。

三、中心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采供血机构抽送检血液样本的检定和结果反馈(含电话预报告和纸质正式报告)。血检的正式报告请在中心网站(www.hnccl.com.cn)质量管理专栏中下载，时间为规定血液质量检定日期的十个工作日内。

四、全省采供血机构的血液抽送检情况和血检结果，中心将定期上报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

- 附件：1.湖南省 2020 年采供血机构血检样本送检量计划
2.湖南省 2020 年采供血机构血检时间安排



附件 1

湖南省 2020 年采供血机构血检样本送检量计划

序号	单位名称	单次送检样本数
1	长沙血液中心	54
2	株洲市中心血站	24
3	湘潭市中心血站	18
4	衡阳市中心血站	42
5	邵阳市中心血站	24
6	岳阳市中心血站	42
7	常德市中心血站	42
8	张家界市中心血站	12
9	益阳市中心血站	18
10	永州市中心血站	12
11	郴州市中心血站	24
12	怀化市中心血站	24
13	娄底市中心血站	12
14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心血站	12

附件 2

湖南省 2020 年采供血机构血检时间安排

频次	样品接收时间	结果报告时间	备注
一	2020 年 3 月 9-11 日	2020 年 3 月 11-13 日	
二	2020 年 6 月 8-10 日	2020 年 6 月 10-12 日	现场采样 和 EQA 现 场检测
三	2020 年 9 月 14-16 日	2020 年 9 月 16-18 日	
四	2020 年 11 月 9-11 日	2020 年 11 月 11-13 日	

抄送：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

湖南省临床检验中心

2020 年 1 月 8 日印发